

2024年度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市场监管	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	检测机构	25%	1—10月	日常检查、网络检查和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7号）第二十八条至第三十五条，第三十九条至第四十九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2		房地产市场监管	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	房地产经纪机构	0.50%	1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3			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	物业企业	0.50%	1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的方式	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（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第379号公布，2007年8月26日修订）第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4	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城市市政企业（含景观照明）的监督检查	城市市政企业（含景观照明）	3户	1月-10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第六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5			城市排水排污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镇污水处理厂	1户	1月-10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《城镇污水处理条例》第三十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